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完美的旅行



完美的旅行

作者：蒋韵

家乡在身体中的感觉

刘钢是一对外省夫妇的孩子。刘钢的父母都是东北人。他父亲的老家在黑龙江一个叫东京城的小镇，那是一个林区，属长白山地。刘钢的爷爷是伐木工人。而母亲的老家，则在那个叫牡丹江的美丽的城市。

刘钢的父母，在那种流动的建筑单位上班，那单位很大，属北京什么部什么局管。

刘钢刚出生时，那单位就从东北迁到了华北，后来又落脚在高原上这个城市。而刘钢，却被母亲留在了东北老家，跟爷爷奶奶过。

母亲撒下刘钢时，他还不到半岁。爷爷买来一只奶羊，新鲜的羊奶把刘钢养成了一个柔和的、白皙的小男孩儿。他皮肤中总是隐隐透出膻气和青草的香味儿。这善良的气味将追随他一生，是食草的动物留在他生命中的印记。当然，他身上还有一些别的气味，比如，松木绊子的味道、毛皮的味道、鸡舍猪圈的味道、腐叶和夏天树林茂盛的气息，这些，就是一个普通的东北林区孩子身上的气味了。

东京城是个安静的小城，日子在这里是悠长的，像一条缓慢深沉的大河，从容地流在世界的边上。这里的天空，是旷世寂寞的天空，那是寂寞和纯净的极限。在这样的天空下长大的孩子，对世界往往有一种隔膜和错觉。

在冬天的大雪原上，雪爬犁远远地从一片银白中滑翔而来。马脖子上的铃铛是这寂静的没有人声的世界中唯一的声音。雪爬犁来了，又走了。并且带走了刘钢。刘钢被一个陌生的男人带上了爬犁。那男人用皮袄紧紧裹着他。在零下三十度的严寒中，那人的呼吸有一种玻璃般的锐利和凛冽。雪爬犁把他们带到县城，从那里，他们登上了开往牡丹江的长途汽车。这是一个漫长旅途的开始——抛弃家乡的旅途。

后来他只有在梦中回忆家乡。回忆他的小城。有时他会觉得那个至亲至爱的地方远在天边，有时又觉得它近在咫尺。它像个婴儿躲藏在他自己温暖的身体中，这感觉亲切又奇怪。只不过，不管远在天边还是近在体内，他都无法触摸到它。这是一个永远的隔绝。

他来到的这个城市，是S省的省会。

二 城市很冰冷

那时他以为这是世界上最大的城市，最热闹的地方。当然，那不是。

他不习惯这里的一切。不习惯这嘈杂、拥挤和肮脏。他也不习惯干燥。春天是让他最难受的一个季节，干旱的永不停息的黄风吹干了人身体中最后的一点水分，人变成了风干的人。整整一个春季，他嘴唇皴裂，牙龈出血。这里的春天丝毫不给人融化和柔和的感觉。漫天的风沙中，一切新生和吐绿的生命都苏醒得那么苦难和坚韧，绿色成了那样决绝悲壮和惨烈的颜色。他的双脚踩在硬梆梆冰冷的马路上，感觉不到春天。他想象着春天曾经是怎样从他的双脚钻进他的身体，就像破土而出的一棵幼苗，在他血脉里攀缘而上。那时他就觉得自己变成了一棵树。他向上伸展手臂，他感到从自己的指尖

慢慢抽出嫩芽、长出绿叶。融化的土地是多么奇妙温暖和芳香啊。到处是泥泞、滴水的声音和欢快的人声，还有新鲜嘹亮的鸟鸣。在春天人的脉搏也跳得快起来。他是多么喜欢这样的春天。但是在这里，这干旱的黄风和灰蒙蒙的天空、还有线条尖硬没有鸟雀做窝的丑陋的楼房，春天又在什么地方？

天气热起来。他脱下了笨重的棉衣。他的棉衣已经很脏，前襟黑呼呼的，泛着一层油光。妈说这哪是棉衣这简直是铠甲！在一个有太阳的星期天妈一边拆洗它们一边愤怒地唠叨。妈让他换上了一件毛衣。是姐姐穿旧的，大红的颜色，穿在他身上紧绷绷的，手腕露在外面一大截。妈像只猎狗一样伸着鼻子在他头发上嗅着，妈说，“去去去，好好把自己洗一洗，瞧你，什么味儿！”

妈常说这句话。瞧你，什么味儿！可那气味是洗不掉的。那气味躲藏在他皮肤下面，身体深处，在他蔚蓝的柔软的血管里面像小河一样奔流。那是家乡的亲爱的气息。是食草动物的气息。在春天它们苏醒和返青。可这气味莫名其妙地让他母亲感到不安和心烦，还有强烈的陌生感。她从这个有异味儿的孩子身上找不到一点骨肉的感觉，亲人的感觉。

她简直不知道怎样去对待这个陌生的闯入者。她只有频频地往澡堂里轰他。

澡堂是单位的公共澡堂。在开放的日子里，许多赤裸的人拥挤着争抢一个个莲蓬头。

蒸腾的热烘烘的水汽中，赤裸的身体挤做一团是那么丑陋和恐怖。水汽扭曲了它们，使它们变形。它们在水雾中做着各种各样难堪和羞耻的动作，用丝瓜瓤或海绵搓洗那些难看的部位。他只好把自己的身体藏起来，藏在白瓷砖砌成的水池子里，让水淹没它们。

可是水池子也不是个安全的地方。孩子们把这里当成了游泳池。赤身露体的男孩儿们在这池子里游泳、打水仗。他的哥哥和弟弟也在其中。他们把这肮脏的洗澡堂当成了乐园，他们夸张自己的快乐，他们用这样的方式把这个兄弟这个亲人排除在他们的生活之外。

三 童话的由来

我从小生活在 T 城。在我少年时期，我的城市曾经发生过几件令人震惊的事件。它们都和死亡有关。准确地说，那是几起完美或者不完美的自杀。有一个女人，在某一个早晨爬上了市中心的一个工业烟囱，她想从上面跳下来，结束自己的生命。可她在爬上那顶峰之后后悔了。于是，我的城市中有许多人都目睹了那一幕，目睹了一个绝望者在生死的边际上怎样挣扎。她一览无余地暴露在这个城市的制高点，没人知道是什么挽留了她。那天 T 城市中心的交通为此整整阻塞了好几个小时，人们把马路挤了个水泄不通。后来消防队员出面了，那些战士像绿色的植物一样无声地攀缘而上，解救了她。他们张起的大网就像生活的罗网。她被劫持着富有弹性地落入网中。这个场面，我什么时候想起来都为之伤恸。

还有一个男人，他曾经做过我的小学教师，教我们美术。我有史以来美术课上的一个最高分就是他给我的。在我的印象中，他是一个天津人，脸是六角形的，颧骨很高，脾气暴躁。有一次临摹一幅命题画，补衣服什么的，一个男生画得很不像样。他挥舞着那画对男孩儿咆哮道：“这是补衣服吗？这是——打屁股！”我们哄堂大笑。这让我们觉得他很没有尊严。不久，他就不教我们了，不知道去了哪里。就是这个高颧骨六角形脸的天津小伙子，

后来，干出了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情——在闹市区触摸了高压线。

那是因为失恋。我的美术老师他失恋了。他好不容易才找到了一个对象，因为他有一个资本家或是小业主之类的出身。可是这个对象还是决定要和我的老师分手了。于是，在某个清晨，就发生了这样的一幕。我的老师当着他恋人的面爬上了高压电杆。那是在闹市区一个著名的通衢大道上，我的老师他笨拙地爬着，下面站着他心冷似铁的恋人。

他爬呀爬，爬到一半时，他抱着电杆停住了。他凝望下面，他指望听到什么？那女人沉默着，嘴角挂着嘲讽的讥笑。还有那些行人，行人像看普通的小两口打架一样看着热闹。

爱起哄的人甚至在喊，“嗨伙计，上！不到长城非好汉呀！”我的老师他叹息一声，又一拱一拱地爬了上去。太阳从他的背后升起。那最后的时刻很辉煌。他伸出了手臂。他的手臂又细又长，像长臂猿。他握住了那亮若游丝的高压线，然后他就突然像风筝一样悬挂在了清晨的阳光中。

人们到处传说这故事。我听说了死者的名字。我很难过。我想象着老师他在众目睽睽之下艰辛笨拙地爬向他生命的终点，他以一个滑稽的闹剧的形式结束了他一生的悲剧。

那时我还小，可我想我理解了他孤绝的悲哀。

还有一件事，一个死亡事件，是在静悄悄中发生的。它发生在一个医院的宿舍院里。

有一天，一个女人，和一个孩子，在她的房间里原因不明地自杀了。他们死得很安静。

他们把自己并排悬挂在暖气管上。手牵着手。我一直不知道他们为什么死。他们的死在我整个青少年时期始终是一个秘密。我想象他们颀长、洁白、冰冷无言的尸体，觉得那是一个最神秘最彻底的死。它向我传达出一种死亡的美丽。这是我在后来慢慢意会到的。

事隔多年之后，有一次，在某个怀旧性质的聚会上，我忽然说起这件事，人们一片茫然。

人们谁也不记得在我们的城市曾经发生过这样一个决绝和美丽的死亡。我问，“那个跳烟筒的女人，你们记不记得？”“记得呀！”大家异口同声。“那，那个摸高压线的老师呢？”“记得呀！”又是异口同声，因为我们的城市实在算不得一个什么辽阔的大城。

这下轮到我茫然了。我不知道是谁的记忆出了错。我呆望着大家。我想也许真的并没有这么一件事。这件事怎么想也像一个童话，有着最美丽最虚无的本质。那么好吧，就让我来完成一个童话吧。也许这是二十世纪最后一个童话。或者说，是二十世纪最后一个光明的颂歌。

四 很多故事都是在火车站发生

1972年某个夏夜，一个叫陈忆珠的女人走出了T城的火车站。从北京开来的这列直快，晚点六个多小时。十一小时的旅程变成了近十八小时。车抵T城已是深夜。远处是一个漆黑无语的城市。除了站前广场几盏昏暗的路灯之外，这个城市其余的路灯都被武斗的枪弹或者孩子们的石头敲碎了。这是一个没有了灯光抚慰的城市。在巨大无边的黑暗面前，站前广场的灯光看上去是那么瘦弱伶仃和不堪一击。

这个没有人接站的女人只好走进候车室。她只有耐心地等待天亮。等待城市苏醒。

早班第一辆公共汽车还有四个小时才会打着哈欠开来，假如它准时的话。好在候车室人并不太多，T 城不是那种处在交通枢纽和要道上的城市，比如郑州、石家庄什么的。联接 T 城和外面世界的，只有两条不那么重要的铁路支线，人们称它们为南、北同蒲。要不是因为在这个乱世一切都反常火车常常晚点的话，在这个时间，T 城火车站候车室的人应该更少一些才对。% 尽管如此，陈忆珠还是很容易地找到了空着的长椅。这下有卧铺睡了。

她高兴地想。坐了十八小时的硬座，腿都坐僵了，双脚也肿胀麻木。她几乎是快乐地躺下去，一下子放松了身体。松弛和舒展的快乐使她感到身体像水一样波动和荡漾了一阵。

一波一波的浪，从里向外，起伏着，带着某种隐秘的芳香。陈忆珠是一个乐观的女人。

一个乐观的女人其实很容易识别。在灰蒙蒙的人群中，她们有着高原雪域般的清新和阳光似的明亮。生活的灰尘不能使她们蒙垢。

现在她把自己安排得很舒服。头枕着行囊。狭窄又硌人的木椅在她身下似乎是一张辽阔松软的大床。它甚至还给人岛屿似的感觉，比如，南太平洋上的那些与世隔绝的美丽的小岛屿，有着最充足的阳光和最丰沛肥硕的热带花朵和女人。肮脏、空气污浊和满地狼藉的候车大厅被明净的海水淹没了。这个女人她似乎是幸福地睡在星空的下面，宁静得像一棵植物。瞧，当那个迷途的孩子走进候车大厅的时候，他一下子就发现了这个，感觉到了这个。% 陈忆珠睁开眼睛的时候，天已经蒙蒙亮。她伸了一下蜷得发麻的腿，却蹬在了一个人身上。于是她看见了坐在她脚边的那个孩子。一个十一、二岁的男孩儿，或者说，一个少年。

她坐起来。

“我打鼾了吧？”她愉快地问那孩子。

“没有。”孩子说。

周围有好些椅子空着。可那孩子却挤在她脚边。这有些奇怪。当然，要不了多一会儿，那些空着的椅子就会被人肮脏的屁股填满了。要不了多一会儿，候车室就会重新变得嘈杂、热闹和拥挤。陈忆珠抬起手腕看看表，五点一刻。再有一刻钟，早班公共汽车就应该开出车场了。醒得可真及时呀。她想。她马上拉开她的行囊，掏出一把梳子，鲜艳夺目的大红，不知是塑料还是牛角的，她匆匆拢了几下头发。立刻，清新的精神如醍醐灌顶似的回到了她的脸上。

孩子始终在看她。

“你去哪儿？”她随口问。

“东京城。”孩子回答。

“哪儿？”她很惊讶，她从没听说过“东京城”这样一个地方，“东京？日本的东京？”

孩子摇摇头。“东北。”他说。

“你和谁去？”她朝四周看了看。

“没有谁。”孩子安静地说。

“你一个人？”

“一个人。”

她懂了。这是一个需要帮助的孩子。一个流浪儿。可是这个流浪儿衣衫整洁，面孔也很干净，从那上面还看不出流浪生活的痕迹。陈忆珠不笑了。

她用清明的眼睛凝望了这孩子一会儿。多么明亮的一个孩子！她在心里这样喊了一声。这孩子身上有一种奇异的光明的气息，只不过它被某种东西遮盖了。候车室的灯光就在这一刹那无声熄灭了。

黎明的熹光中，污浊的空气突然像尘暴一样降落在孩子身上。这可不是他呆的地方，她想。她把自己的手伸给了孩子。

“我们走吧。”她说，“跟我来。”

孩子没有问，去哪儿？孩子只是犹豫了一下，然后就把自己的手信赖地交给了她。

孩子的手冰凉而光滑，像条刚从河里打捞上来的小鱼。这感觉是新鲜的。她记不得自己什么时候牵过一个孩子的手。她是一个……没有生育过的女人。她回头看看那孩子，孩子忽然羞怯地朝她一笑。那是花朵初绽的时刻。他身上那种光明嘹亮的气质一下子绽放出来，就像破晓的鸡啼。她突然觉得心疼。美好又脆弱的东西总是让她心疼和痛惜。她对了。她不知道自己已经走进了一个残忍的故事里。

陈忆珠是一个医生。她在 T 城一家医院做眼科大夫。她是一个住院医师。这是医师的等级中最低的一个级别。在它上面，还有主治医师、副主任医师和主任医师这一系列冰冷洁白的台阶。医院从来是一个等级森严的地方，在这方面，它壁垒森严的程度几乎可以和军队相媲美。

当然，在 1972 年，它的等级制度被彻底摧毁了。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们也许正在用刷子和去污粉刷厕所的抽水马桶，而一个护士，则有可能站在无影灯下，做针刺麻醉的手术或者是为小儿麻痹的患者做割治理线的治疗。这就是出现在那些年代的所有新生事物中的一种。

不过，陈忆珠的生活似乎没有太大的变动，至少她还在做着临床的工作。她也没有参加任何的革命群众组织，她天生是个逍遥派。“逍遥派”这称呼真是让她心生欢喜。

她喜欢这其中那宽袍大袖的飘逸之气，有一种难得的诗情和浪漫。医院建在城边上，和郊区接壤，从大门走出不远就可以走进庄稼地和菜田。在青纱帐起来的时候，人很容易被芳香的绿色吞没。后来，在很长一段时间，这景色就成了孩子刘钢眼中见惯的风景：那是这个暗淡冷漠的城市唯一亲切明亮的一个角落。

那个夏天的早晨孩子和女人就走在这样的一片绿色中。所有不洁的气味：隔宿的候车室的浊臭、公共汽车上呛人的汽油味儿，像退潮的海水一样退出了他们的体内。现在他们的胸腔变得像沙滩一样洁净。女人告诉孩子，这是玉米、那是油菜、那是谷子和蓖麻、那是……孩子默不作声。他认识这些。这一切。田野、泥土、正在生长的庄稼、粪水的气味儿，它们多么强大和迷人。它们洗涤着他。他的脚变成了魔脚，走一步一个泉眼，泉水汨汨地从他脚心涌入他的身体。他柔软下来，松弛下来。他保持一个僵硬坚固的姿势已经保持了太久。他温驯地默不作声走在女人身边，上楼，进屋……女人进屋第一件事就是打开了窗子。田野的气味儿像光线一样涌入。这让他安心。他听话地做着女人让他做的事，在水龙头下洗着手脸。清凉的自来水哗哗冲击着他的掌心。他第一次觉得自来水是一种活水，从地心一条看不见的大河流来。带着活水迷人的腥气。后来他安静地坐在窗下，看女人进进出出忙碌。女人端来了早饭，煎鸡蛋、玉米面糊。它们金黄的色彩和热气一下子模糊了这孩子的双眼，他流出了眼泪。

女人放下了食物。好了。她想。她抱起胳膊坐在他对面，看他哭。女人没有劝阻。

女人看眼泪怎样滚出他黑葡萄似的眼睛，黑菊花似的眼睛。先是一颗又一颗，又大又沉重，像一些有重量的珠子。后来连成了串。在无声和漫长的哭泣中这个孩子身体和心灵中的灰尘都被冲洗掉了，流走了。女人觉得这个早晨变得轻盈起来。光明起来。女人喜欢轻盈和光明的事物。

“你叫什么？”她微笑着问。

我们当然知道这个孩子叫什么，我们早就知道了。我们还知道了一些别的，关于他的来历，关于他对T城生活的隔膜和憎恶。其实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他和这个女人相遇了。就像——灰姑娘遇到了仙女。这是经典的童话的模式。现在女人就扮演了类似仙女的角色，听一个迷途的孩子诉说。他说得又急促又匆忙，像在奔跑。他说他要回家，回东京城，去看爷爷、奶奶、花壮（一条狗）和黑鼻子（他的羊妈妈的后代），他离开他们，亲人们，已经整整两年了。他说阿姨你知道东京城吗？知道老爷岭吗？那里是林区。那里有红松、落叶松、鱼鳞松，还有漂亮的白桦树、落叶栎树、槭树、紫椴树、杨树……哦，那些树啊，到秋天，浅黄、金黄、明黄、金红……真迷人啊！对了，还有榆树，在夏天，下过雨后，榆树下就长出了榆蘑，也叫黄蘑，用黄蘑炒菜、做馅儿，那可真叫好吃！还有那些灌木丛，山地虎榛子、绣线菊灌丛，那里藏着的好吃的可真多呀。木刻楞的房屋，屋后流着溪水，不知道那水是从哪儿流出又要流到哪儿去，这显得有些神秘，那就是看林人也就是爷爷的屋子。爷爷以前是伐木工，后来，得了老寒腿病，就做了看林人……爷爷腰里一年四季别个酒葫芦，酒葫芦里是鹿茸啊人参啊之类的药酒。爷爷吱溜抿一口，脖根就红了。爷爷年青时喝酒就上脸，可却是没人能比的好酒量……他们那天告诉他爷爷死了！说是什么胃里长了东西，这他可不相信。爷爷除了老寒腿身上简直没一点毛病，一顿饭能吃五六个贴饼子喝三碗棒茬粥，怎么会死？而且爸爸也没回去奔丧，说是搞什么大会战！他说阿姨你相信吗？你相信不相信我爷爷会死？他黑菊花似的睛眼凝望着女人，这么问。

“当然不相信。”陈忆珠回答得斩钉截铁。

孩子一下子泪如泉涌。

“我也不相信。”他说。

诉说是多么痛快啊。诉说使他变成了一条河流，淹没了僵硬的现在。是啊，这里的生活是多么僵硬啊。到处都是硬梆梆的，他常常看不见自己的脚印，除了下雪。可这里连雪都是肮脏的。可他们还总是说，你身上什么味儿？他们总是、总是往澡堂里轰他，他们总是把他往那个可怕的、恶心的澡堂里驱赶，就像……赶一条狗。他说阿姨你见过东北人怎么杀狗吗？他们把狗赶进那么窄的一个小缸里，然后当头浇下一壶滚开的水，狗在里面挣扎，扭动，身上的毛就在缸壁上蹭掉了，那些毛无声脱落，漂浮或者沉底……澡堂真是让我害怕，可是他们，他们总是说，澡堂有什么好害怕的？他们，他们……他忽然抽泣起来。

陈忆珠握住了他的两只手。现在它们有了温暖的感觉，像从冬眠中苏醒的动物。她把这样两只手温存地握了一会儿。抽泣声弱下去，只剩下了奔涌的眼泪。孩子的故事中有可怕的东西，它在血腥的气味中结束。这让她暗暗心惊。

“刘钢，”她努力使自己声音平静，“告诉你，我也不喜欢——公共澡堂。

那确实是一个很可怕的地方。”

孩子抬起头。

“你瞧，我们都不那么勇敢，对不对？”她说。

“不过，”她微笑了，“这问题，也不是不可以解决，比如，呶，只需要这么一个大盆，”她指了指自己的床下，那儿果然有一只宽阔的木盆，静静地躺着，枣木板，漆着桐油，“再烧一桶开水，事情就解决了，对不对？这其实很简单。”她温柔地说。

在这个女人这里，一切都是简单的。事情一下子就变得单纯起来，光明起来。就像蓝天白云、红花绿草、多汁的水果，这就是童话的魅力。这个女人是神奇的、大气的，有着化复杂为单纯的魔力……那个迷途的孩子真幸运啊。在一段最黑暗的日子里他和这样一个女人相遇，和光明、拯救相遇。从此他的生活将发生巨大的改变。不过，此刻，在那个早已逝去的夏天的早晨，十二岁的孩子还不懂这个。他只是信任地望着她，不再流泪。他想她的话多有意思。一只大木盆！一句废话。可它奇怪地给人信心。

“对不对？”她问。

他点点头。

“瞧，不是非得离家出走不可，”她微笑，“你家，哦，我是说你 T 城的家住什么地方？”

这个叫刘钢的孩子警惕起来。

“我不回去，我要去东京城，我要去看爷爷，我要知道他是不是真的、真的……死了，我得弄清楚这个。”刘钢说，口气很坚决，像在强化着那个已经在溶化的大决心。

其实他分明听出了它在自己身体中消融的声响，就像春天融雪的声音。

“爷爷没死。”陈忆珠斩钉截铁地回答，“我告诉你，刘钢，你爱一个人，他就不会死。这用不着证实。”

你爱一个人，他就不会死。这像天堂的音乐。

后来的事情，就简单了。刘钢结结实实地吃了一顿舒服的早饭，煎荷包蛋、

玉米糊、松软香甜的果脯面包，那是陈忆珠刚刚从北京带来的好东西。他甚至默许了陈忆珠给他的父亲通了电话。那个被大会战和儿子的走失折磨得要发疯的男人说了一百个谢谢，电话里他的声音哽咽了，他说那个小兔崽子他一回来我就拿绳子把他拴起来！

我把他零拆了！陈忆珠说，那我就不费事送他回去了。我正想要一个儿子呢！电话那头那个东北汉子急了，说同志同志我是急糊涂了，我一个指头也不会动他，我造了什么孽呀碰上了这么一个让人折寿的小祖宗！

太阳很高的时候，他们走上了刚才的来路。太阳把庄稼晒出了腥气。路上起了灰尘。

有了人迹。刘钢头发湿漉漉的，身体洁净、清新，散发着枣木盆和玫瑰香皂的好闻气味，像棵刚刚被一场豪雨冲洗过的漂亮翠绿的青菜。枣木盆是多么安全美妙啊！把身体浸泡在清亮芳香的水中是多么安全美妙啊！一个人的沐浴是多么安全美妙啊！袅袅白汽缭绕着，如同一种仙境。从前奶奶就总是这样把他捉来摁进木盆里，辽阔的、桦树皮做成的木盆，那是爷爷做的。林区的爷爷们大多会用桦树皮做各种日用的东西：木桶、木盆、小孩儿的摇篮什么的。奶奶粗大的手搓着他的脖根、腋下、小脚丫、还有他柔软的小雀，

那就是回家的滋味。刘钢坐在温暖的水中回想着奶奶的手、白发和皱纹，身体有种梦境般的漂浮感。他回家了。

他把身体更深地往水中缩一缩……过道对面的厨房里，那用最简单的魔法——一只木盆送他回家的仙女，正在慢慢吃剩下的玉米糊、六必居的酱萝卜和王致和的腐乳。女人慢慢慢慢吃着她延时的早饭。窗外，鸟在叫，那是些麻雀、燕子，偶尔会有一两只黑羽毛白肚皮的喜鹊，它们在那些粗大的杨树和槐树间跳荡、觅食，享受着生命的喜悦。

现在他们终于走上了重返 T 城的路。他沉默干净地走在女人的身旁，鼻尖慢慢渗出细碎的汗珠。他脚步越来越迟缓。陈忆珠注意到了这个。现在这条乡野的大路，被太阳晒得干燥起来。他们的鞋上不一会儿就有了灰尘。他们的身体也有了重量。没有风。路边的玉米叶、高粱叶纹丝不动，根部蒸腾着热气。刘钢抬起了脸。

“这条路，一直走下去，走到底。到哪儿？”他问。

“汽车站。”陈忆珠回答，“进城。”

“进了城呢？”

陈忆珠想了想，“出城。”她说。

“出了城呢？”

“再进城。”

“出多少次城，进多少次城，才能到东京城呢？”刘钢终于说。

“这我不知道。”陈忆珠抱歉地回答。但是他脸上马上笼罩了失望，失望像一层霜挂在了这个刚刚从流浪的黑夜穿过来的孩子的脸上，“不过，我们可以查查地图，你说它在东北，对不对？”

“对。”

“东北哪一块儿呢？”

“老爷岭那一块。”

这又是一个陌生的地名，阻隔了她。她地理真是学得不够好。她也没去过东三省。

她只知道沈阳、长春、哈尔滨这样一些众人皆知的地方，还有，威虎山和夹皮沟什么的。

威虎山和夹皮沟现在是全中国人民心目中的东北。还有，就是锦州。锦州和苹果之类的东西联系在一起出现在主席的著作里，说的是辽沈战役的事。再想想，对了，还有大兴安岭和长白山。这两个地名的出现使她眼睛一亮。它们像两大朵花开放在一棵遥远的树上，美丽热烈而招摇。

“没关系，只要它在东北，我们朝东北方向走就是了，”陈忆珠笑起来，那笑明朗又天真，“我们可以先到北京，那儿有许多次车开往东北，沈阳、长春、哈尔滨，还有牡丹江——”

“我知道牡丹江，”刘钢兴奋地插嘴，“我妈就是牡丹江人！”

“是吗？”

“我去过一次牡丹江，五岁的时候，爷爷带我去看病，住在我姥姥家。那里有一条大河。”刘钢说。这就是他对牡丹江的全部记忆，“阿姨，你要带我去牡丹江，去东北吗？”他仰着脸，呼吸急促起来，“我们坐火车去吗？”

这时他们已经来到了汽车站。这是 13 路公共汽车的终点。当然也可以把它叫作起点。

13 路公共汽车从城市开来，在这里停留几分钟然后再返回城去。终点

站的名字是“荣军医院”。这不是陈忆珠医院的名字。荣军医院此刻就在他们看得见的地方，对面，包围在一片杨树的绿荫里，静悄悄的。刘钢现在回忆起了这地方，他们曾去那里参观过，是学校组织他们去的，组织他们去参观迫害荣军的罪行。光秃秃的没有任何遮盖的钢丝床，在阴沉的水泥地中央给他刑具的感觉。还有泡在福尔马林药水中的那些内脏：心、肝、肺，那些脱离了人体的器官孤独、怪诞、丑陋，变成了另一种生物。变成了一些悲哀的血腥的眼睛。这感觉叫他毛骨悚然。现在他又一次突如其来地看见了这地方。

他抓住了陈忆珠的手。

“阿姨，我们坐火车去吗？离开这里，去东北？”他急促地问。

“有很多种方法，可以去我们想去的任何地方。”陈忆珠想了想，这样回答。

“什么方法？”

陈忆珠温柔地望着他。

“比如，想象。”

“想象？”

“对，”陈忆珠兴奋起来，摇着他的小手，“那可以让我们走得很远，我们在T城，可实际上我们已经去了远方。”

“那是神话。”刘钢有些悲伤地回答。

“不，那是另一种生活，”陈忆珠说，“比如说吧，我们现在，就去一个地方，先去近处吧，晋祠，你去过没有？”

刘钢摇摇头。

“那好吧，现在就让我们去晋祠，”陈忆珠愉快地抬起了脸，阳光在这张漂亮的脸上闪烁着，“噢，我们现在，步行穿过这条公路，”她指了指右边，这条公路和那条青纱帐中的土路恰好呈现出一个丁字，“我们大约要步行半个小时，你能不能走得动？”刘钢兴奋地点点头。“好，半个小时后，我们就上了晋祠公路，我们可以在南屯等8路公共汽车，那是离我们最近的一站。如果车正常的话，半小时后，我们就可以到晋祠了。

这样，我们每人需要四角五分钱的车票钱。”

“可我没钱。”刘钢叹口气，嗫嚅着。

“没关系，我有。一个大人和一个孩子结伴旅行，孩子用不着为钱的事发愁，对不对？”

“不对，怎么能随便花别人的钱呢？爷爷奶奶说，不能随便拿别人的东西。”

“那好吧，既然你是一个这么有原则的孩子，就算我借给你的，将来，等你工作挣钱了，再还我就是了。这总行吧？”

刘钢想想。再想想，点点头，笑了。

解决了钱的问题，他们继续上路。陈忆珠开始描述公路两旁的风光。她说刘钢，我们的汽车现在走在稻田里。晋祠一带是我们T城唯一有稻田的地方，盛产稻米。晋祠的大米非常好吃，比南方的籼米好吃多了。传说，真正的晋祠大米，蒸出饭来，每一粒都是站着的，晶莹碧透地站立着，芳香扑鼻。据说现在只有一块田地里出产的米是这样的珍品，遗憾的是我们不知道是哪一块。稻田和我们这个干旱的高原城市是多么格格不入啊！

它像一个异类，给我们带来江南的气息，湿润和艳丽。刘钢，你知道

那一带为什么会有稻田吗？那是因为，泉水，晋祠的泉水。

13路开来了。他们上了车。汽车开往T城，可他们的想象却背道而驰。他们走在一条完全不同的公路上，稻田、莲塘。夏天的莲是多么漂亮啊！塘里游着花鸭和白鹅。现在汽车停了下来，停在了晋祠公园的门口。那里此刻很安静，因为不是星期天。从汽车上下来的，大多是外地人，外地来出差的、外调的、探亲的，没有T城人。T城人不会在这样一个不是节假日的时候乘公共汽车到晋祠去，T城人没有这份闲情。可是我们去了，刘钢！陈忆珠得意的笑起来。笑容使她流动，像一条洒满阳光的河流。

好吧，刘钢，我们进去了。

不要惊奇，孩子，这渠中就是晋祠的泉水。多么碧清啊！水草是这么柔软、妩媚，它们折服和漂动的姿式是一种生存的姿式。你一会儿就会看到它们的源头。关于泉水，有许多的传说和故事，我会告诉你。看，现在我们走上了献殿，这是宋代的建筑，不对，也许是金代的，它的建筑很有特点，四周没有墙壁，也没有一根屋梁，你仔细瞧，没有屋梁，是不是？我们不搞建筑，我们不懂，可是懂的人知道，这，是建筑学上的奇迹。

你穿过献殿，往前走，停下，先看一看，你马上要走上一座石桥，青石桥面，白石栏杆，这可不是普通的石桥，这桥，叫“鱼沼飞梁”，你看它是十字形的。好，让我们走上去，这样我们会看得很清楚，十字的桥梁，横跨在渠上。这种十字的桥梁，目前在世界上仅存的只有两座，一座好像在罗马，还有一座，就是这个——鱼沼飞梁！古人说，圆为池、方为沼，一为桥、十为梁，所以它叫鱼沼飞梁。

现在，你低头，让我们再看脚下的泉水。我们下桥往左边走，我们会走下一个有石阶的门，那是我们接近泉水的唯一的道路。看哪，这个亭子，上面写着“不系舟”三个字，建在泉水中，它像不像一条泊在水边的船？你看这石壁上的泉眼，它从“难老泉”汨汨涌出。你听它的响声，它像小瀑布一样奔流而下，我们得大声呼喊才能听到对方的声音。

我们走下台阶，要小心，台阶又凉又滑，水汽扑面而来，清凉的水汽，扑面而来，看，我们现在到了“智伯渠”里。蹲下来，刘钢，你现在可以把你的手，浸在泉水中。

你看它们怎样从你的手心、手背、手指缝中流动。呶，现在看这里，这条石坝，看到没有，石坝上有一些洞眼，数一数，它们是十个。泉水从这里分流而去，三眼朝西，七眼朝东，知道吗，这里面有一个故事，就是“智伯渠”的故事。现在，让我们坐在“不系舟”上，听我给你讲一讲智伯和渠水的故事……

汽车穿越了郊区和市区，向着城市的中心深入。呼呼的风声中，他们以逆向的速度向着民间传说和园林纵深挺进。圣母殿、水母殿、叔虞祠……刘钢无限喜悦和动情地从它们宏伟的年深日久的身体中穿越。而这时，他们已经来到了那个建筑单位的宿舍大院门口，一男一女两个人，向他们奔来。他们奔跑的慌张的姿式使一个旅行在最快乐的高潮中戛然结束。

刘钢的父亲不停嘴地说，谢谢，谢谢。刘钢的父亲高大英俊，一看就是个东北大汉，一脸的络腮胡子。虽然穿一身工作服，可不怎么像个工人。他母亲却没说话。他母亲紧紧盯着儿子的手。那手，被握在一个陌生的女人的手中，驯顺、听话、信赖、而且……依恋。这很刺目。儿子从没让她这么握过。儿子非常害怕她触碰他的身体，儿子就像含羞草，像一种软体的敏感

的虫子，一碰，就恐惧地缩成一团。

太阳白晃晃的。这个异常明亮的正午灼伤了一个母亲。疼痛从眼睛传导进身体深部，像一些种子落进黑暗和温暖的泥土中。当然，最后她还是堆起了礼节性的笑容，她说，“多亏了你呀！”

陈忆珠把孩子朝他们面前轻轻一推，“他想当个小徐霞客！”她说，高高兴兴的。

她谢绝了男人请她共进午餐的邀请，她用手抚摸了一下孩子的头发，对他说，

“徐霞客，想去旅行，就来找我。”

刘钢笑了。眼泪一下子滚出了他的眼睛。一颗、一颗。这是射向他母亲的散弹，可惜他不知道。

五 自由的行程

从那个中午开始，陈忆珠迷上了一件事，收集地图册。她跑遍了这城市大大小小的新华书店，买来了中国地图册、世界地图册、中国交通图册、中国公路图册、各省的分省图册、自然地理图册……

阅读地图原来是这么一件愉快的事，当那些熟悉或陌生的地名一下子朝你逼近的时候，那里有一种音乐的旋律。随手一翻，比如，那曲、措美、扎西则，那就像从一声神秘嘹亮的呼喊中显现出来的奇迹，洁白、遥远，有如神谕。

它们还像果实一般悬挂在最奇妙的树上，沉默，守秘密，是一种天长地久等待的姿态。再比如，横塘、丫髻山、雪堰桥，这里面有了颜色，宋元山水的颜色，还有古琴琮琤高山流水的声响。更多的地名是生活的声音，比如，鲤鱼江、羊角塘，听起来多么亲切热闹啊。这样的地名没有神秘感却给人生活的兴致。可是另一些就不同了，三十里铺、漫川关、落水河，那就像没有人烟的苍凉孤旅上的驿站。

当然，她做的第一件事，是寻找那个名字——东京城。原来它并不难找。它就在铁路沿线上，在黑龙江的东南部，图例表示着它是一个小镇。和它相联接的分别是：兰岗、宁安、温春、牡丹江。

她久久盯着它。这个名字。她知道这是刘钢眼中的爷爷，他和长白山共存。她轻轻叹息，她想对于刘钢来说，这就是山脉的最动人之处和魅力所在……

现在她独自居住的这间屋子成了刘钢最喜欢最热爱的地方。差不多每个星期天，这个孩子都会乘13路汽车风尘仆仆地赶来。他一进门就嚷嚷：“嗨我没误火车吧？”旅行现在成了他生活中最重要的内容。比吃饭重要。比睡觉重要。比和小伙伴们游戏重要。

甚至，比和父母相处重要。旅行的光芒照亮了刘钢其余时间的生活，T城不那么难以忍受了，挨过六天灰暗沉闷的日子，然后就迎来了光明的一天。这一天就像红日一样跳出海面，把平凡的岁月之水照耀得辉煌灿烂，金波粼粼。

他们是两个最好的旅伴，不娇气，能吃苦，精力充沛，他们的身体和心灵一样敏感，感知自然的能力就像植物感知四季。他们坐在不足十五平方米的小屋里，开始他们的行程。那开始的一刻是神圣的，充满仪式感。他们屏息静气，手心对着手心。陈忆珠说，好，我们上路，徐霞客。于是他们就背起想象的行囊出发。他们在出发的刹那间松弛下来，身心充满欢乐。他们

每一次的旅行路线，都由陈忆珠精心设定。几个月来，他们有过壮丽和艰苦的西行，走西安、走兰州、经天水、过嘉峪关，直达伟大的敦煌。他们也有过轻松的江南之旅，在苏州看园林，在西湖泛舟，吃“楼外楼”的醋鱼，喝龙井。他们还有过文化之旅，凭吊赤壁，登北固山、岳阳楼，一路发思古之幽情。大西南也同样留下了他们的足迹，他们从武汉坐船经绝美的三峡到重庆，从重庆，又乘上了开往成都的火车，从那里他们抵达贵阳，然后，陈忆珠停顿了一下，建议，他们从贵阳折向西去，经安顺、六盘水，最后到达——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

为什么要去威宁这样一个偏远、交通不便又并非旅游胜地的地方，陈忆珠没有说。

陈忆珠说，知道吗刘钢，那里有草海。那是贵州最大最美丽的湖泊。说这话时，陈忆珠的眼睛就像真实的草海一样动人而多情。

也许，这牵涉到她个人生活中的一个秘密。不过她不说。刘钢也不追问。刘钢也从不追问别的。比如，你为什么和别人不一样，没有家，没有孩子？刘钢一点儿不觉得这有什么奇怪或者不好，像别人有时悄悄议论的那样。他喜欢陈阿姨这样。陈阿姨不是他妈妈那样的女人，陈阿姨是……是动物。在茫茫人海中刘钢很容易识别那些善良的食草动物的后代。所以，陈阿姨就是有秘密，那也是一个和人类的阴暗毫不搭界的光明的秘密。

刘钢热爱这样的生活。刘钢觉得他现在变成了一只鸟，到处飞翔。他喜欢这自由的感觉。他甚至觉得自己的身体变得流畅。没有任何阻力。飞翔的感觉是多么美妙啊。飞翔是真实的，而生活本身，倒变得虚假。T城不再是他的牢笼了，因为他知道他的精神可以到达多么遥远的天边。

只是，有一个地方，刘钢和陈阿姨迟迟地迟迟地没有能够到达。那就是——东京城。

为了这个，整个东北，整个东三省，他们都回避着。他们的身影，几次在它的边缘徘徊，在就要接近它走进它的时候突然掉头而去。他们到过秦皇岛、山海关，到过赤峰、乌和浩特，他们在亲爱的东三省的边缘游荡，然后转过身去。

现在刘钢也成了一个热爱地图的孩子。他阅读地图就像别的孩子阅读小人书。那些地名，密密麻麻散布在纸上，它们在他的注释中变成花蕾，在他抵达它们时它们就像花朵一样开放。这想象无比快乐，充满挑战性。他开始在地图上寻找那些更陌生的名字，比如，伊尔库次克、贝加尔湖、新西伯利亚、秋明和莫斯科，就这样他看见一条铁路线穿起了这样一串花蕾。它们沉睡着，散发出某种神秘和黑暗的异香。他微笑了。他知道那是一种召唤。后来他见到陈阿姨的时候，他说：

“我们什么时候去看一看这些地方呢？”

陈忆珠有些惊讶。

“好，刘钢，不过我们得好好准备准备，这可不是一个普通的旅行，”她说，然后她说了一句对于一个孩子来说过于艰深的话，“俄罗斯是我的一个梦想。”

“我们可以去？”他仰起脸。

“我想我们有办法过境。”

他笑了。他们当然有办法去任何地方，他们是鸟啊！现在他知道了那片辽阔的土地还有一个名字叫“俄罗斯”，不光叫“苏修”，也不光叫“老

毛子”。后来，他还知道了那里不仅仅有赫鲁晓夫和勃列日涅夫这些修正主义者，还有——诗人，是他们使那片陌生的土地变得善良、美丽和动人。陈阿姨背诵着那些诗篇，眼里闪烁着感动和憧憬的泪水。他们就要到这样的俄罗斯去了。这真叫人兴奋。后来，他一遍一遍地问陈阿姨，我们准备好没有？陈忆珠说，快了刘钢，我们快准备好了。

所有旅途的终点最后都是 13 路汽车的尽头——这间亲爱的小屋。它永远在庄稼和菜田的后面，在杨树的绿荫中等待着他们。他们精疲力尽，风尘仆仆，小屋就是抚摸和安慰。然后就到了那个时刻，陈阿姨说，刘钢，我该去烧水了。她站起来走进厨房，二十分钟后，刘钢就把自己埋进了白汽袅袅的安全的大澡盆里。水流在他皮肤上温暖地滑动，他觉得自己像一缕漂亮的水草。真的他觉得一切都很漂亮，他目光所及的一切……在对面，厨房里，从精神旅行的激情中平静下来的女人，默默坐在炉边，听着隐约的水声和清亮的响动，觉得这是生活中充满温情和善意的时刻。

六 谁是我们的敌人

现在李淑终于要出场了。李淑已经在痛苦中等了这么久。这个女人，其实是个好女人。最好的女人，正派和顾家是她们共同的标志。李淑是个会计。整天坐办公室使她本来就白皙的皮肤看上去更加光洁。她长得有些像朝鲜族人，可其实她不是。她是四个孩子的母亲，所以她的身体开始发胖、走形，她的腰不再是少女的纤腰，屁股也不再是少女紧凑的屁股，它们沉甸甸松弛地坠在她的身后，使她原来修长的腿看上去也短了一截。

岁月就是在这些多余的赘肉上沉淀下来，让你伤心。一个刚刚从会计学校毕业的姑娘，梳两条黑油油的大辫子，一眨眼，就变成了眼前这副悲伤的模样。当然这是她丈夫老刘的看法。而她，李淑，眼前这样的时刻，她为这宽阔肥硕的身体骄傲。这是生育的纪念。这是最肥沃的能生能养的土地。你呢？你这只母鸡，你下过一颗蛋吗？

李淑越来越经常地发出类似的质问。李淑这样的女人，对异类的气息生来敏感。她们从千千万万的人中一眼就能分辨出谁是女人中的异类。她们个个是火眼金睛。就算她们瞎了眼睛，鼻子一闻，也能闻出她们的气味。那是夏天闷热的青草的腥气、春天的麝、迷香和精液混杂的骚味，还有着腐烂的苹果发酵后的腻甜。那个刺目的无比明亮的中午，她老远就闻到了这不祥的气味儿。它覆盖了、笼罩了她的儿子。从那天开始它变得无所不在。在白天它是光，在夜晚它是黑暗。吃饭时它是吞咽的声响，睡着后它是儿子均匀的呼吸。她儿子就这样落进了妖精的手中，李淑悲伤地想。没人比她更知道真相：就是，她儿子其实是从这个令人头晕目眩的险恶的中午真正走失。

有时她会看到儿子身体四周有一层雾状的东西，使他和正常的一切隔绝。她触摸不到他。她一摸他那雾状的东西就有硬度。有了柔韧的弹性。她儿子就躲藏在这雾状的东西后面，就像一个王子躲藏在青蛙的身体中，躲藏在熊瞎子的身体中。那还是一件传说中的隐身衣。儿子穿上了它，立刻无影无踪。

洗澡这老办法也拯救不了她了。洗澡现在变成了一个灾难。她让他去澡堂，他就说，我不脏，我洗过了。在哪儿？李淑明知故问。在陈阿姨那儿。刘钢回答。李淑是多么听不得这句话！这话是一个咒语，一遍一遍在他们的房间里起落，最后落下来在地上铺起厚厚的一层，踩上去就像落叶，软绵绵的，快把她的脚埋住了。快把她活埋了。他伸出手，手是干净的，捋起袖子，

身上是干净的，看看耳朵后面，耳朵后面是干净的，闻闻头发，头发也是干净的。她儿子所有的器官和肢体，洁白、光滑、明亮，没有一星半点污渍和灰尘。它们无可指摘，却携带了、暗藏了那个女人的邪气。那邪气在皮肤下面奔窜着，像无数条小蛇。李淑强压着怒火，说，你洗过了也是脏的。你一天到晚朝医院跑身上到处都是病菌，你现在比过去要脏十倍，脏一百倍！儿子愤怒了。对了是愤怒。只要李淑话里明枪或者暗箭触碰了那女人，儿子的反应就总是这么激烈。儿子愤怒地望着她，后来就变得悲伤。当然最后妥协的是儿子，儿子去了公共澡堂，但是糟糕的是，出来后那气味有增无减。于是她明白了一件事，那异味是洗不掉的。水不能溶解它，不能稀释它。反而灌溉了它似的越发鲜明蓬勃起来。那么它不是巫术又是什么？

李淑对丈夫说，老刘，别让你儿子一个人去那么远的地方了，多不安全。老刘说，怕啥呀？他一个人连逃跑都敢，正经串个门儿倒不敢了吗？再说咱也管不住他的腿呀。

老刘是个大大咧咧的人，又忙，忙着搞大会战，负责着其中的一个什么项目，哪儿顾得了那么多。李淑不甘心，说，医院是啥好地方，也不怕传染上毛病？老刘说，蝎虎啥？又不是琉璃吹的，又不是林黛玉，哪儿那么娇气？他愿去叫他去，比离家出走强吧？陈大夫人多好，会开导人，你没看出来他这些日子变开朗了吗？

天呀天！男人哪，真是笨。变开朗了！瞎了眼还有个窟窿呢！要不就是别有用心。

李淑冷笑两声，说，是啊，一个大好人哪，我看想往那儿跑的不光是你儿子一个人吧？老刘说，你瞎扯啥？你个老娘儿们咋净长歪心眼儿？李淑说，现在你觉得我心眼儿歪了？早干啥去了？老刘叹口气，说，李淑，我干了十六个小时的活儿，你让我睡会儿觉行不行？

好吧，就让男人们去睡觉吧。哪怕在坟墓里睡呢！李淑又是一声冷笑。可我不能让别人骑在我脖子上拉尿，对不对？我不能让别人从我眼皮子底下抢走一个生龙活虎的儿子！她想起一出戏《穆桂英挂帅》，对了，现在就是该穆桂英出场的时候了。

如果在现在，这两个女人约会的地点可能会在一个茶屋或者安静的小饭馆，气氛幽雅，适于谈话。我们在电视剧中常常看到这样的场景。但那时不行。那时没有这样一个很布尔乔亚的地方。于是，李淑选择了公园。

深秋的公园里几乎没有游人。满地的落叶，在李淑坚毅的挑衅的脚下发出粉身碎骨的呻吟。她们并排坐在湖边的绿色长椅上，那样子很怪诞。湖边的长椅通常是给谈情说爱的恋人们准备的，可她们在本质上却是敌人。李淑努力做出亲密的样子。

“陈大夫，你可别怪我多事，我想给你介绍个对象。”

“大姐——”

“你可别推三推四，跟你说，白工程师可是个百里挑一的好人。前年死了老婆，一个人带着个孩子——”

“大姐！”陈忆珠打断了她，“我不想谈这事儿。”

“怎么不想谈这事儿？”李淑夸张地瞪大了眼睛，“这可是终身大事啊，你总不能一个人过一辈子不是？陈大夫，不是我说你，你也老大不小了，千挑万挑，男人还不就是那么一回事？早点成个家，早点生个自己的孩子，也省得……省得一天到晚看着别人的孩子眼馋。”

李淑终于把这句话说了出来。这句久蓄于心的话。陈忆珠明白了。在秋风萧瑟的季节陈忆珠明白了一件事。可她明白得太晚了。她默默地望着身旁的这个女人，这个孩子的母亲，不知道该说什么。现在她知道这次约会的性质了，原来是鸿门宴。她伤心地笑起来。

“大姐，”许久她说，“你放心，没人会夺走你的孩子。”

“陈大夫，你别误会——”

“我没误会。”她说，站了起来，“我走了，大姐。”

她在风地里走了很久。她一个人，从城市的这头走到那头。秋风吹着她的脸。她的脸很冰冷。她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流出了眼泪。这让她很吃惊。她几乎不记得自己什么时候哭过？她的眼泪一向很金贵。她想，多可笑啊，怕我抢走她的儿子！可她笑不出来。

她踩着满城落叶，听着它们在她脚下粉身碎骨地呻吟，她想起一句话，人心比夜黑。

后来她给老刘打了电话，让他转告刘钢，以后不要再来找她了，她有事要出远门。

接下来的这个星期天，她果然一早就出了门。她去看望城里的一个久违的老同学，在人家家里盘桓了整整一天。她们包饺子，喝青梅酒，玩儿得很是热闹。临分手时，她对老同学说，“今天真快活。”然后她就一个人走在了清冷的街头。她听着自己的脚步，她想，我真的快活吗？

在黑暗的走廊里她几乎踢到了一个人身上。一个人蜷在她的小屋门口，无声无息，就像一条睡着的狗。她立刻就知道这是谁了。那熟悉的、亲爱的气息袭击了她，他竟等了她整整一天！刹那间她感到身体里有什么东西在无声引爆。可她坚持着。坚持着。终于她说，

“我不是告诉你要出远门吗？”

“我不信。”他安静地回答。

“是真的。”

“可你还是回来了。”

“要是我不回来呢？”

“我等你。”他安静地、但是决绝地回答，“一直等。”

她叹息一声。眼泪忽然夺眶而出。她想我怎么变得这么脆弱啊！可她没管它们，她任它们流。她看他慢慢地站起来，小小的身体紧靠在了门板上。那是一个坚如磐石般的姿式。扎根的姿式。她知道自己不行了。她摇着头，说，

“刘钢，刘钢，我该拿你怎么办？”

七 玫瑰园

可以想象李淑的愤怒。李淑的阻挠失败了。每个星期天，她的儿子仍然一如既往地朝那个该死的女人那里跑。现在那个女人该是多么得意啊。那个女人会说，是啊是啊，儿子是你的，这不假，可他归根到底是谁的呢？

这双得意非凡的、嘲讽的、胜利者的眼睛悬挂在李淑的生活中，就像咸鱼一样散发出无处不在的臭气。李淑和它对峙，李淑在心里说，别高兴得太早，谁笑到最后，谁才笑得最好，对不对贱货？

儿子在日益远去。她知道这个。就算他人在家里坐着，魂儿也不知道去了哪里。他早已不是一个正常的孩子，正常的孩子谁会像他似的整天抱一本破地图册发呆？那里有什么玄机 and 秘密呢？正常的孩子扎堆儿、打架、疯

跑野马，这才像一个孩子，而他呢，除了看地图，就是说一些没头没脑的话，云山雾罩。当然这些话，他只跟妹妹红霞说，在这个家里，只有红霞，能撬开他的嘴巴。六岁的小红霞，扎牛角辫，像燕子一样穿梭在李淑和二哥之间，做了信使般的人物。红霞说，“妈，二哥去桂林了。”李淑说，“胡说八道！”红霞也不计较，一跳一跳跑去跳房子去了。

再一天，红霞又跑来对她说，“妈，二哥去乌鲁木齐了。”她伸手摸摸红霞的脑袋，不发烧呀，怎么满嘴跑舌头说胡话？李淑说，“嗨我说咱家有一个中邪的就够了，你别再凑热闹好不好？”红霞说，“不好。”一甩小辫儿，又一跳一跳跑走了，去踢鸡毛毽。

终于到了这一天，红霞跑来对她说，“妈，二哥要去——俄罗斯呢！”这次李淑吓一跳，李淑吓了一大跳！“小祖宗，你疯了？”红霞说，“没疯呀！谁疯了？二哥说的，陈阿姨要带二哥去俄罗斯看、看三套车呢！”

李淑心突突跳。突突跳。好啊好啊，她想。她的心跳着跳着忽然撒开了欢儿。她的心舞蹈起来，跳起了踢踏舞。这是喝醉的赫鲁晓夫的舞蹈，一双大皮靴，在克里姆林宫如镜子般光滑的地板上，踢踢踏踏，多么欢快啊！李淑想，好啊好啊，她激动得脸色苍白，她说好啊，我知道地图的秘密了！我总算等到这一天了，海枯石烂我等到这一天了！

有一个这样的名词——向阳院，现在绝迹了。可在七十年代那是一个新生事物。

现在我们来到了向阳院。我们一下子闻到了那个时代的气息。那个时代的气息，被完好地封存在这样一些历史名词中，就像陈封多年没有人再打开的香水。这将是这个故事结尾的地方，好比一个童话，往往要在最后出现美丽的花园或者玫瑰园，现在我的玫瑰园出现了，我们走进了一个“向阳院”。

向阳院是明亮的，没有黑暗的死角。每个人的生活，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它们透明、干净、清澈见底，秘密就是罪恶。

可是一个独身女人，一个三十岁还不结婚的独身女人，这本身就是一个大秘密。这本身就是一个大暧昧。向阳院怎么能容忍得了这样的事情呢？向阳院有多少双雪亮的、正派的、容不得一粒沙子的眼睛，盯着她呢！可她把自己隐藏得多么好啊，简直滴水不露。她整天进进出出，高高兴兴，一脸的光明正大和清白，不过，一个叫张桂香的女人想，只要你是狐狸，早晚你会露出尾巴。

张桂香就是我们这个向阳院的——院长。家庭妇女，四十多岁，也是陈忆珠的邻居。

一幢筒子楼里住着，隔不了几个门。上级选张桂香做院长，真是伯乐识千里马。她心明眼亮。耳朵是狗的耳朵，鼻子是狗的鼻子，非常灵敏。瞧，她说什么来着，从那个男孩儿进出这幢筒子楼起，张桂香就兴奋起来，张桂香想，看吧看吧，狐狸尾巴就快露出来了！

其实最初一两次张桂香倒没怎么太在意。可是，渐渐地不对了，那男孩儿来得也太频繁了，太有规律了。只要是星期天，刮风也好，下雨也好，下雪也好，男孩儿总是风雨无阻地出现在他们这个黑黝黝堆满杂物的走廊上，男孩儿占领了这个独身女人所有的业余生活。男孩儿来了，他们就把自己关起来，一关就是半天。没人知道他们在这半天时间里在做什么。有时可以听见里面叽叽呱呱的，忽高忽低，是女人在说话，说个没完。

一个三十岁的女人和一个孩子哪有那么多的话说呢？张桂香不是没有

设法进去过，张桂香进去过许多次，收水电费呀、收卫生费呀，或是进去借个什么东西，要不干脆不要借口，就是进去串个门，看到的总是差不多的一种情景，他们很亲密地坐在一起，并排坐在床沿上，或是面对面坐桌旁，讲着什么，非常兴奋。似乎没什么可疑的。不，不，让人起疑心的是那种亲密。那种……亲人般的亲密。对了，还有洗澡。那孩子有时甚至在这独身女人的房里洗澡！当然这种时候女人大多是在厨房里坐着，这才叫此地无银三百两呢。张桂香微笑起来，心想，这不是此地无银三百两这是什么？

隔了好几间屋子、好几道房门，张桂香似乎仍然能听到那水声，哗哗的，掩盖着某个真相。噢，水声中，女人的手慢慢抚摸孩子的身体，孩子身上的每一处她都抚摸了。

非常亲密。她把他抱在怀里。让他……吸吮她的奶。事情一下子明朗起来，事情在这样一个画面中明朗起来，张桂香胜利地想，她想，原来她有一个私孩子！

她非常快乐，太快乐了！因为她破解了一个秘密。你呀你呀，她叫着女人名字，狐狸再狡猾也斗不过好猎手啊！她想现在她终于把这女人清白骄傲的假面给撕下来了。

第二天她在走廊里叫住了那女人。她说，陈大夫你听说没有？在 13 路汽车站牌下面，有人拣了一只人造革旅行包，打开一看，你猜里面是啥？是啥呀？陈忆珠天真地问。私孩子！张桂香气吞山河地回答。

造孽。陈忆珠说。

谁说不是呢？她嘿嘿笑起来。

可是天哪，事情还要更复杂、更下流、更无耻呢！那个冬天的黄昏，一个叫李淑的女人出现了。她先找到了医院革委会，又找到了向阳院。院长张桂香在自己的家里接待了这女人。起初她一点也没想到这女人会给她带来什么样的震惊或者说惊喜。她公事公办地说坐吧坐吧也没张办公桌就坐炕上吧，李淑就坐在张家的热炕头上，李淑说，那个天杀的该死的陈忆珠啊！眼泪就下来了。她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控诉着、诉说着。张桂香听着听着，冷汗就下来了。那是激动的冷汗。大妹子呀，张桂香拍打着李淑的手背，我还以为那是她的私孩子呢！没想到，没想到……大姐呀，李淑泪眼婆娑地望着她，你这不是骂我吗？那可是我嫡亲的儿子哟，十月怀胎生下来的儿子呀。我怀他的时候，吃什么吐什么，吐得脸都绿了，胆汁都吐出来了，心肝五脏都震碎了，一张嘴，震碎的五脏六腑就往外冲啊！那可真是惊天动地哟！生他的时候，又是难产，侧切了一刀，缝了二十四针呢！是啊是啊大妹子，这滋味咱们当妈的都知道。咱们可不能让自己亲生亲养的孩子落在这些坏女人的手里！居然还想拐带着人家的孩子潜逃，还想投敌叛国！跑到苏修那里去，过资产阶级腐朽的生活！她是嫌咱们这儿不自由啊，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啊，她干坏事哪有那么便当？大妹子，你是没看见哪，你也太大意呀，你不知道她在你儿子身上都干了什么呀！大姐，那坏女人她对我儿子怎么啦？啊？她对我儿子干什么了？你说呀大姐！大妹子，这我可真说不出口，你是不知道呀，太恶心了呀！你别着急，听我慢慢说……这两个女人，李淑和张桂香，两个母亲，心心相印地促膝而坐，她们相互那么理解、那么同情、那么同仇敌忾！她们十月怀胎一朝分娩生下的孩子可不是为了让别人来掠夺……糟蹋。对了是糟蹋。这两个字冲口而出，一下子射中了一个母亲的内心。

现在张桂香想起洗澡的场景，想起那暧昧和私密的水声，一切都不同

了。她想象她们在巨大的澡盆中湿漉漉地抚摸、拥抱。她抚摸男孩儿身上最娇嫩的地方，看它雄起……这太恶心了。她想。她在慢慢的生动的描述中紧握住那个悲痛欲绝的母亲的手，给她支持和力量。她们都是那种爱憎分明疾恶如仇的人民群众……

她们吹响了号角。

八 盛夏的激情

会场设在楼前那一片空地上。那里平时是孩子们游戏的地方。男孩儿在这里踢球，女孩儿在这里跳皮筋丢手绢。四周有树，杨树还有槐树。在夏天绿荫总是遮蔽着这个孩子们的乐园。但现在是冬季。树枝光秃秃，显得干净利落和坚硬。空地也是坚硬的。寒流把它们冻得像铁一样结实。

但是群众的激情是那么热烈和高涨。那是盛夏的激情。妇女们身体中贮满阳光和热力。这是多么可怕的罪行啊。投敌叛国还在其次，最让她们愤慨的是这不要脸的女人对一个孩子的……猥亵。她们早已从张桂香那里知道了一切。那故事、那所有的细节，她们听了已经不止一遍。现在她们义愤满腔地聚集在这里，她们用远远超过真实的愤慨来掩盖她们的兴奋和窥阴的邪念。她们叫喊成一片。她们让她坦白交待。她们喊着喊着目标就集中在了一个方向，她们眼前闪动着巨大的无耻的激动人心的画面。她们说，你摸过他没有？你动过他没有？啊？你让他摸过你的奶没有？摸了没有？……她们叫喊着。她们一点儿不害羞，兴奋万分。那是多么壮观的集体的手淫。女人咬紧牙关沉默不语。女人在这一片叫喊中渐渐没有了知觉和表情。最初她曾仰望过天空，天是那种稀薄的明澈的灰蓝，很远。在这样高尚的天空下面他们曾经有过多么愉快的旅行。但是他们刹那间就脏了。一个孤独的大人和孩子之间的友谊、温情，刹那间就脏了。污秽了。沉入了深渊般的黑暗。她的沉默激怒了人群，她的不合作激怒了人群。她们无法从她嘴中证实这个邪恶和下流的故事，她们无法知道更多更有趣的细节。这让她们多么不满足不过瘾。最后她们忍无可忍终于采取行动了，她们说革命不是请客吃饭。她们说你以为你不说我们就无法证实了吗？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看看她的奶，看看她还是不是一个姑娘的奶？早让人揉搓熟了！早变成狗奶了！她们一哄而上冲上去撕扯着她的上衣。她们七手八脚，扒下她的棉衣，扯下她的毛衣，撕开她的内衣。然后，一片耀眼的光明出现了。两只最美好最善意最羞涩最尊贵的乳房，鸽子一样扑棱棱腾空出世。鲜花一样丰肥地绽放。十二月严寒中，女人裸露出了她洁白高尚的秘密。人群忽然静默下来了，她们感到了太阳般炫目。于是，寂静中，那非凡的耀眼的明亮天河一样划开了尘世与天国的界线。

而我们的孩子正在朝这边赶来。孩子冲破了他母亲的阻挠。那个星期天的早晨不知为什么母亲死活不许他出门，但他还是趁人不备设法跑出来了。他朝这里赶来。他就要来了。他已经走下 13 路公共汽车，他已经开始穿过冬天的田野。没有了庄稼的土地空旷荒凉。麻雀在那里跳蹦觅食。有一种和平生活的静谧和安详。孩子不知道那是他此生最后的一个静谧和安详的时刻了。现在他走进了大门，看见了人群。他忽然不安起来。他愣了一愣，朝人群走去。最外面的人看到了他，一下子安静了，他们闪身给他让开了一条路。看到他的人都给他让路。他在这条漫长的路上走着，走着，渐渐地，他闻到了血腥气。他发现自己走进了凶猛的食肉动物的包围之中。然后，一下子，他就看见了赤裸着上身的女人。看见了这个人世间最黑暗最丑陋最卑贱

同时又是最光明最美丽最高贵的一个画面。

当天夜里，女人服安眠药自杀。女人是内科医生，她知道哪种药效力最强大。她用葡萄酒灌下了那些白色的精灵样的小东西。它们在她体内旋转和飞翔，慢慢把她带向另一个世界。行前，女人洗了热水澡。女人在那只宽阔的枣木盆里浸泡了很久很久。那水是煮了干茉莉花、干菊花、干连翘花还有橘皮的水，温暖芳香。女人芳香地上路。洁白地上路。女人想，我可不能把人间的污秽带到我要去的地方。

人们清理她的遗物时发现了那封信。信是写给刘钢的。老刘把信交给了病中的儿子。

儿子阅读那信时，老刘不敢看儿子的脸。信是这样写的：

小朋友：

这次，我一个人去旅行了。这次我去的地方是一个人能够到达的最远的地方。

你最终要一个人去东京城，要一个人去面对——爷爷的坟墓。这就是我们迟迟、迟迟没有去那里的原因。我们都明白这一点，对不对？亲爱的小朋友，你爱一个人，他就不会死。这也是我最后要说的话。

我们有过最快乐的日子，最快乐的旅行。现在，我的旅行结束了，我用最后的气力挽留了一件我认为很珍贵的东西——尊严的美丽。所以，我这样到达了终点。而你的行程还很远，这需要勇气和光明的心情。这两样都是你所拥有的。你一直拥有着它们。

孩子，记住我的话，你要好好地、好好地走下去，你身体和精神将要到达的每一个地方都会使一个老朋友无限欣喜……

九、和T城永别

刘钢又一次失踪了。这一次是在他病愈之后。细心的读者也许已经发现我更改了一个传说的结尾，尽管我喜欢那个并排悬挂的结局可事实不是这样。事实是，那天早晨，李淑一起床就发现外屋刘钢的床是空的。那是早晨六点半，天才蒙蒙亮。外面下着雪。

雪花漫天飞舞。李淑一下子慌了神。漫天大雪中，她的儿子不知去向。

从此，刘钢再也没有回家。T城从此再没有过这孩子的痕迹。这孩子来过，又走了。

T城本来有过一个机会，可以使自己变得柔软、洁白、浪漫和有心肝一些。但这机会最终失去了。T城不知道珍惜，它失去了最后一个机会。在后来的岁月中，它飞速旋转，发出钢铁般冰冷和刺耳的尖叫。它尖叫着奔向高速公路，奔向下一个世纪。

关于失踪的孩子，下落始终不明。有人说他在中苏边境偷越国境时被打死了，也有人说，他最终变成了一个诗人。

1998年12月15日于太原

1999年元月12日修改

蒋韵，作家，现居太原。主要著作有《栎树的囚徒》、《失传的游戏》等。

